

有日功行圓滿，天堂地獄橫行。若能天堂地獄橫行，父母如死後有知，還能不能超度嗎？如果父母死後無知，人子之心已盡，在良心上可告無罪，這就是由靈可信其有而推測到底的結論。與世俗寧可信其有的，偶爾作佛事，大不相同。偶爾作佛事，作得不如法的，根本無用，作得如法的，在理論上雖然有用，不能親自證知。現在所說，是要親自證知的。我記得某一宏揚淨土的佛書，寫着一個公案，是有人每日作極樂世界的觀想，想念他的父母正在見佛聞法，享受諸樂。最後親見他的父母向他說，使他觀想之方，業已坐在西方，聞法受樂。這在佛教萬法唯心的原則下，很有理由，真是值得效法的事。你若說這事不可信，那末本文裏寫着謝先生的母親，臨死夢見老人，叫他上天，這事可信不可信呢？若是可信，就佛教的理論而言，天道不是究竟樂土，仍需超渡。而且即或她聽於天道，不再上進，我們不是還需要會見一面呢？言念及此，則修造之心，萬牛莫挽。此外我再舉一個公案，菩提樹十六期，田倩君先生所作「夢」一文，若是實話，可見佛法的不可思議。若是謬語，應該由田先生負其責任。

我最後要說的，在謝先生發表這一篇文字之後，我寫了這些囉哩囉索，我應該向謝先生敬致歉意。謝先生不是因為看了我的話而引起修學佛法的動機，我固不得而知。而我則因謝先生的文字，而增加了修學佛法的決心，我應該更向謝先生敬致謝意。

後記

這一篇稿子寫出之後，已有多日。我再四考慮，未敢發表。因為冒昧勸人信佛，很容易引起反感。最近閱人生及菩提樹兩刊，由慈航法師示寂的紀事裏，知道謝先生已皈依三寶，當然對於佛教的義意，業已十分明瞭，這篇稿子，更成無用之物。但是因此轉可大膽發表，最低的作用，謝先生因此知道社會上有人期待她這樣作，而她也竟這樣作了。同時更可給與謝先生同抱失母之痛的人，多一個參考材料。

有人說：「你談社會上有人期待謝先生這樣作，是不是還有人期待謝先生不這樣作呢？」當然是有的，這就在乎謝先生的善於抉擇。我對於謝先生的抉擇，是十分欽佩的。同時我還要舉出三位女作家，與謝先生有其同而不同之點。這三位女作家，由他們的文字上看出，都是容易接受佛教的，然而事實竟不甚相同。第一位是呂碧城，她是很早接受西洋思想的一位女性。她在早期作品裏，對西洋宗教，甚為接近，但後來竟深信佛法。在民國十四五年間，我住在北平柏林寺，呂先生由西洋寫信給柏林寺禪道階法師請問佛法，列舉十幾項問題，完全初學態度。我還記得一項，是極樂世界花樹，行行相值，葉葉相當，是否失掉了參差之美，黃金為蓋，白銀為葉，是否失掉了自然之美；其餘各項，大致彷彿。那時因道階法師回南，軍事阻隔郵政不通。當由佛教同人，公推空也法師主稿答復發出之後，呂先生又寫信給空也法師，繼續請教。這些往返書信，當時都由佛教評論發表，大約這項舊刊物，今天已不易找到了。呂先生由此孜孜求法，與南方各大師，都有書信往來，後來特別精進並有若干著作，在青島圓寂時

景象非常之好，這是一個已有成就的人。其次我要續說的是謝冰心：這位新文藝作家，最著名的，是出國留學時，寫了許多信給小讀者，在報上發表，我也是那時小讀者之一。她雖與左派作家接近，但氣味完全不同。她不經師授而自然懂得萬物一體的道理，是一位地道佛徒的性質。所可惜的，他所接觸，只有西洋宗教。對於佛教，根本不曾留意。直到今日，他不曾走向佛教路線。聽說他住在美國，或者已信了西洋宗教了。最後我要說的是今日臺灣的作家張秀亞，她的作品我看過很多，她的家庭環境我也略知一二，我認爲她的性格，若追求佛教，必定大成。而她根本是天主教徒。她當然深信天主教的至高無上，但由我們佛教徒眼光來看，就有許多差別。例如張先生最近所寫「凡妮的手冊」在中央日報，發表意境高潔，真有不食人間烟火的氣象。可是有一章描寫超人的生活，竟有冬天打獵，夏天釣魚的話。原來她所認爲超人的享受，也是建立在各種生物哀號奔避狼籍之上，這就是西洋宗教與佛教的不同，而影響到信仰者的思想。當然西洋宗教，認爲使同有知覺，同有苦樂，同有眷屬的生物哀號奔避，血肉狼籍，以滿足我們的享受，乃是天經地義。但是這項天經地義是否與自然每人的秉賦相合，能否使每人心安理得呢？我對於張先生的文字十分敬佩，而關於這一點則是道不同不相爲謀了。以上我舉出三個人，都是與謝先生有共同而不同之點。謝先生能皈向佛教，不是簡單因緣。我希望謝先生重視這生命的一頁，而在這裏發現人生的真諦。

印度奇譚

斐選譯



二、沈默塔

印度巴西族中，有一派多迷信「拜火教」，因爲對火的尊敬，所以死了人不許用火葬，也不用水葬或土葬。而將屍體給一種兇猛的餓鷹啄食。爲了使死後能在一起，他們建立了一個塔，在塔的中央，開鑿一口井，將屍體吃贖下的屍骨，投沉井底。

塔是圓形，高二五尺，周圍二百六十六尺，四方有孔，有石階可至塔上，中央有一直徑四尺餘之井，會葬者是禁止入內的。

當太陽還沒有升起的時候，把屍體運來，脫去了全部衣服，曝露了整個的屍肉，男屍放在井的外周，女屍放在內周，孩童放在井邊，等到放好屍體，一聲鈴響，停留在牆上或樹上的一群餓鷹，便蜂擁而下不到三十分鐘至多一小時便把屍肉吃得乾乾淨淨，祇留下一堆白骨。在強烈的陽光和乾風下，頃刻便乾燥起來，然後把骨頭檢集攏來，投入井內，每天都有三四個人，舉行這樣的「鷹葬」。據說五十年後，井底所積的屍骨也不過五尺。這種葬法，是世界任何各地所少見的。這個塔的名稱，叫做「沈默塔」。